

上海杉达学院安全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构建安全文明的育人环境，创造学校及周边地区良好治安秩序，根据上海市综治委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要求，在原工作计划的基础上制定本安全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

1、以为全校师生服务师生为宗旨，围绕学校中心工作，认真研究校园安全文明建设工作，坚持教育与管理、治理与建设相结合，切实维护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保证师生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安全、稳定、文明、健康的育人环境。

2、建立创建安全文明校园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校内安全防范机制和学校周边治安管理机制，改善学校及周边治安状况，防止重大案件的发生，杜绝违法犯罪案件和事故的发生。

3、创建内容健康、格调高雅、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生活，营造优美的校园环境，进一步提高校园文明程度，提高师生公民道德、职业道德、文明修养和民主法制观念。

二、创建活动主要内容

1、成立安全文明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落实责任制，形成各有关部门积极参与，密切配合，统一协调的工作格局，形成校园治安综合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

2、制定实施方案，完善校园安全文明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规范安全保卫日常管理；修订完善突发事件处理工作预警预案体系，落实应急响应机制。

3、建立畅通的信息传输渠道和严格的信息上报机制；落实24小时治安巡逻和巡查制度；建立各类工作记录和文件资料的档案。

4、建立健全校园安全文明建设工作责任追究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抓安全文明工作成绩突出的部门和个人要予以表彰；对思想不重视、工作不得力的要提出批评，限期整改；对不认真履行职责、工作出现严重问题没有及时解决，造成不良影响和严重后果的，要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5、积极开展安全文明校园创建活动的宣传教育，使师生员工对安全

文明校园创建活动有较高的知晓率和参与率。

三、创建活动要求

1、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创建安全文明校园工作的重要性，把创建活动当成一项确保学校稳定和发展的工作，把严重影响师生安全的问题和影响育人的不文明问题作为创建工作重点，制定近期整改措施和长期工作规划。

2、坚持“预防为主，整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原则，及时准确地掌握学校和周边治安方面出现的新情况，努力消除学校及周边各种不安全隐患。

3、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在进行治安秩序整治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建立安全文明创建活动的长效工作机制。

以上文件 2017-2018 年继续执行

后勤保卫处